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0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

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本集合计划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合同变更生效。本集合计划按照《基金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参照公募基金管理运作。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8720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6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27,297,920.52 份
投资目标	秉承价值投资理念，通过积极投资于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在经济增长模式转变中具有持续高速增长潜力的高成长公司，在有效控制市场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者寻求长期稳定的资产增值。
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分析宏

	<p>观经济的发展趋势，判断当前所处的经济周期阶段和货币政策变化的趋势，并利用当前股票市场的估值状况与国债收益率、利率变化趋势判断股票市场的估值合理程度，然后进行权益类资产与债券类资产、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战略性配置。本集合计划将综合分析未来一段时间内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及风险特征，合理制定和调整股票、债券、现金等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p>	
业绩比较基准	<p>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 + 中债总指数收益率×30%+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收益率×10%</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集合计划为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大集合产品），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风险产品。</p>	
基金管理人	<p>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p>	
基金托管人	<p>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p>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A</p>	<p>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C</p>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p>870005</p>	<p>872021</p>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p>1,569,329,182.44 份</p>	<p>157,968,738.08 份</p>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p>报告期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p>	
	<p>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p>	<p>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p>

	年持有期混合 A	年持有期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0,750,021.68	-7,154,997.00
2.本期利润	5,529,549.88	80,488.6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1	0.000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04,323,664.19	119,922,747.6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674	0.7592

注：（1）所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集合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4%	0.97%	3.46%	0.63%	-3.42%	0.34%
过去六个月	2.72%	1.27%	6.18%	0.83%	-3.46%	0.44%
过去一年	-4.72%	1.23%	-1.63%	0.84%	-3.09%	0.3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3.77%	1.15%	-16.32%	0.84%	-7.45%	0.31%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1%	0.97%	3.46%	0.63%	-3.57%	0.34%

过去六个月	2.41%	1.27%	6.18%	0.83%	-3.77%	0.44%
过去一年	-5.28%	1.23%	-1.63%	0.84%	-3.65%	0.3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59%	1.15%	-16.32%	0.84%	-8.27%	0.3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6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A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C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游文峰	投资经理	2021-06-02	-	29 年	游文峰先生,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自 1994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零售业务总部财富管理部,历任投资顾问、首席投资顾问。自 2017 年 12 月至今任职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权益产品部。现任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广发资管睿和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晓泰系列产品投资经理。

注：1、任职日期是指公司公告本集合计划合同生效的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本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管理人通过建立完善规范、合规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等手段，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等，建立集中交易管理机制，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报告期，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本集合计划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或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市场回顾

疫情新政后的 A 股市场延续反弹，第一季度市场经历快速上行、高位震荡

及逐步回落三个阶段。1 月的快速上行背景在于在于国内经济快速修复，特别是 1 月以来的经济活动恢复超出市场预期。2 月市场大幅震荡来自于进入修复的验证期，市场纠结于地产修复的可持续性，分歧加大。3 月披露的国内经济数据显示弱复苏的特征下，A 股的总体表现偏弱。资金仍陷于反复的热点存量博弈之中。

一季度明显升温的是以数字经济为主导的主题行情。CHATGPT 的横空出世催动全球 AI 的发展进程。整条 GPT 产业链的上中下各环节被市场深度挖掘，市场极度看好 AI 行业及应用的爆发。

投资展望

展望后续市场变化，年报及一季报业绩披露逐步明朗。继续看好宏观基本面的持续修复。目前市场反应的较为悲观的复苏情景。我们认为，市场可能低估了地产修复的空间以及韧性。与去年相比，3、4 月同比的基数相对较低，不论社零消费还是地产销售等，数据改善将使得未来短期市场的情绪有可能进一步向上修复。外围市场预计保持稳定，加息周期面临结束，对港股及 A 股市场总体偏有利。

对于后期机会，我们继续看好一季报业绩预期反转，全年业绩上行修复的行业与公司，如食品消费、非银板块、地产后周期的家电家居及光伏组件等。对于 AI 行业的快速进展，我们持续保持密切跟踪与重点关注。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集合计划的净值数据和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数据详见本报告“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的披露内容。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
----	----	-------	--------

			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10,295,227.55	90.71
	其中：股票	1,210,295,227.55	90.7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9,140,959.10	8.18
7	其他资产	14,778,114.43	1.11
8	合计	1,334,214,301.08	100.00

注：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33,720,600.13 元，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7.65%。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00,521,464.81	37.8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7,741.40	0.02
E	建筑业	77,305.80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356,502.60	0.0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5,505,604.00	4.19
J	金融业	381,557,844.08	28.8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677,756.00	0.5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0,670,408.73	2.3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76,574,627.42	73.7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31,575,163.29	2.38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	-
日常消费品	15,552,534.06	1.17
能源	-	-
金融	152,346,758.53	11.50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通信服务	34,246,144.25	2.59
信息技术	-	-
合计	233,720,600.13	17.65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1	600519	贵州茅台	71,804.00	130,683,280.00	9.87
2	600030	中信证券	3,923,709.00	80,357,560.32	6.07
2	06030	中信证券	3,306,154.00	48,507,466.98	3.66
3	300059	东方财富	4,743,360.00	95,009,500.80	7.17
4	600132	重庆啤酒	629,101.00	78,637,625.00	5.94
5	600887	伊利股份	1,979,900.00	57,654,688.00	4.35
6	601318	中国平安	1,256,100.00	57,278,160.00	4.33
7	688111	金山办公	117,348.00	55,505,604.00	4.19
8	03908	中金公司	3,749,600.00	51,665,563.67	3.90
9	600036	招商银行	1,299,000.00	44,516,730.00	3.36
10	000333	美的集团	775,600.00	41,735,036.00	3.1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2)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2)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集合计划投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1,252.5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633,763.0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098.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778,114.4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 一年持有期混合A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 一年持有期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74,406,850.33	187,755,009.1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90,093.07	248,655.7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05,667,760.96	30,034,926.7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 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69,329,182.44	157,968,738.08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 持有期混合 A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 持有期混合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 基金份额	51,114,291.56	-
报告期期间期间买入/申购总 份额	-	-
报告期期间期间卖出/赎回总 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 基金份额	51,114,291.56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96	-

注：1、申购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2、本表中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分母“基金总份额”为本集合计划所有级别份额的合计数。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集合计划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本集合计划总份额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除已公告信息外，本集合计划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准予广发金管家新型高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机构部函【2021】1174号）；
- 2、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公告；
- 3、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4、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5、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6、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30-32 楼。

9.3 查阅方式

- 1、书面查阅：可以在营业时间在管理人文件存放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网络查阅：管理人网站：www.gfam.com.cn。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